往后余生

张士锋

指缝越来越宽，时间更显清瘦。离开日夜守望的传媒圈，渐渐地空闲多了起来，在不知不觉中，许多光阴从指缝中溜走。有朋友调侃说：换了岗位，终该清闲了吧。嘘寒问暖的絮叨时，忽然就意识到也该好好规划这日月既往、不可复追的年轮了，于是又多了几分感慨，嗟叹起人生易老。

流年，短暂而匆忙，总会伴着或多或少的遗憾和失落、光彩与荣耀。多少跌宕起伏或安静平凡的生命驿站，都在一次又一次的人生旅行时留在身后，回看那两行歪歪斜斜的脚印，无不串联着我们每个人平淡有趣的人生。多少惊心动魄的命运时刻，多少玩世不恭的嬉笑怒骂，多少感同身受的精彩华章，像雨水注满了那串串深浅不一的脚窝，交织着生命的悲欢离合，却也在泥泞中闪烁着几丝微弱的亮色，晶莹中透出些许人性的光辉。

岁月，荏苒又倥偬。人生的兜兜转转，在回望中顿悟，凝结成前半生最珍贵的记忆。从孩童到暮年，每一刻充满仪式感的时间节点，就像是一出戏的转场，又像是人生长旅中的一个转角，都有着不同的心境和体验，都抒写着娓娓道来的故事和风景。锣鼓喧天的戏场忽然归于沉寂，但我们不应选择遗忘，潮起潮落中，平复纷纭芜杂的思绪，在夕阳西下的余晖里，无需苟且，背起行囊，我们毅然决然地去远方。

命运抉择，每一次都倾注着我们对生命的敬畏，对未来的企盼与思考。无论我们是教师、公务员，抑或是商人、学者；无论我们是壮怀激烈的才俊青年，抑或是双鬓染霜的伏枥老骥；无论是在城市、乡村，抑或是学校、工厂；无论是艰难求索跋涉，还是乐享悠闲徜徉；无论是财富五车、富可敌国，还是囊中羞涩、一贫如洗；无论身在何方，心放何处，我们都在踯躅前行中追逐着梦想，都在每一个厚实的脚印里，感受着生命的坚实与美好。

生命长旅，每一个高光或至暗时刻，都蕴含着一言难尽的况味。在与我们曾经、现在与未来的一次又一次“角色转换”中的幡然悔悟，一次又一次“命运抉择”的最初体验，都让我们对大千世界的芸芸众生有了和声与共鸣。每一次人生“阴晴圆缺”的驿站，都会有一个意识和时间上的短暂停留，让我们在一次又一次的回顾或前瞻中，透过时光的隧道、曾经的故事、别样的生活，往视光阴的拖影，展望时间的首尾相连。在“不知道意外和明天哪一个先来”的现实中，获得感悟人生、洞彻人性的智慧启迪，赢得往后余生的动力源泉。

往后余生，天地之间还有着最好的快乐时光，那就是回归自由和坦荡，复享平淡和安宁。学会适应一次又一次的人生转角，就是努力过好每一个别无选择的平凡日子！无论是敬畏生命、安贫乐道，还是生死相守、不离不弃，都要充实而乐观，积极又向上。从生活之真中寻觅把握幸福、超越苦难的诗意，呼唤人们以真诚的心地，置身于这滚滚红尘，温情地体味、感受、创造人间的美轮美奂，不辜负只有一次的人生。岁月当歌，每一次深情的呼唤和吟诵，都在抚慰着世间冷暖，见证着生命美好，共同谱写着歌颂人性之美的生命咏叹调！

自然春归夏至、寒来暑往，人生四季更替、生死轮回。“未觉池塘春草梦，阶前梧叶已秋声”，透过指间的光阴，淡看流年烟火，细品岁月静好，有生以来的每一个简单的段落，都记录着我们平常的生活。出生、上学、成家、立业、升迁、退休、养老……这时间坐标上的每一处人生符号，都承载着一段真实的记忆。从朝花夕拾般的怀想忆中，再见曾经的自己、看见当下的自己、预见未来的自己；回味它，或许可以把曾经的彷徨和沉沦，演绎成余生的拼搏和奋斗，给我们不是未来的未来一个快乐的理由。

世态炎凉终有尽时，不再叹息曾经的失去和拥有。当我们浸染了岁月，读懂了时光，终于明白自己需要什么。原来，千般跋涉，万种寻觅，要的不过是一颗平常心，是安静而又闲适的日子。多少喜怒哀乐、酸甜苦辣，都将在今天转角后的极简生活里溶解销蚀。往后余生，心依旧在等候，我们期待着生活中的每一段时光、每一次经历，每一点感悟，都能完美呈现出我们人生的长度与宽度、厚度与深度，诠释我们每一个生命的个体存在的价值和意义！

我把你定格在青春中

——痛悼王健兄友

范向东

难怪狂风大作
暴雨如注
也只能以这种方式
合上你
开喉起调
对酒当歌
挥手向远方
早已把水面与海底倒置
拉来秋冬
扔进春夏
诗与文
激情迸发
带着清晨的光辉
无需末班车
把走过的万水千山
把北方的每一个周末
烧结成耀眼的时光碎片
在家乡的原野上
熠熠闪亮
今天
晶莹的碎片合璧于一身
在凝噎无语中雷电交加
我也只能以滂沱的方式
为你送行
送行
我送走朋友
送不走音容
我把你定格在
永远的青春中

余晖 王屈 摄

告别与新生

王利雪

夕阳落下后，我照例去散步，沿着我常去的那条河边的那条路。春红已消逝，触目之间，绿叶婆娑。

在这段路的中间，有一处较高的类似观景台的平台。空阔的平台上，有一人静坐轮椅之上，无人陪护。那种有点冷清的孤寂，让我的脚步慢了下来。

不是那种常见的普通轮椅，是电动轮椅。轮子小，设计精巧，还有功能袋，可以装一些随身物品。这应该是个家境不错的男人，他穿着蓝色的干净外套，戴一顶迷彩花纹的大边沿帽。我偷偷看过去时，他的头正歪靠在右边的轮椅靠背上，或是歪倒在他的右肩上。

两只手却伸着，细瘦而修长。十根手指在努力地伸直、张开，却常常像扭丑的鹰爪一样虬曲着，痉挛着，有狰狞之感。

我看见了他的脸。我想在所有坐轮椅的人中，那是一张辨识度非常高的脸，清瘦、年轻、秀气但苍黄、黯淡。一双细眼眯缝着，微露着白眼球，一幅厌倦尘世的模样。

仍是这个观景台，我立即想起了另一幕——三个人的行走。年轻瘦高的男孩子，把身体的重心全压在一个年轻女子身上，头垂在她的肩头。因为身高的差异，他的脊背张成了一张弓。像是他母亲的中年女人一手架着他的胳膊，一手拉动拴在他脚上的绳子。她们努力配合着，一点一点后退，让他的身体能得以移动着前进。

他的每一步都异常艰难，全靠外力的作用，三个人行走的速度像是蜗行。那也是一个傍晚，是初冬的某一天或几天。我之所以印象深刻，记起了他与他是同一个人，是他们那种行走的奇怪结合。

这个傍晚，我沿着河边并不长的路来回走了两趟后，眼前更加消瘦的他仍独坐在原处，像块凝固的石头。

我努力控制着视线不向那边飞去，又一边滋生着更多的好奇。

一个微胖黑运动衣的男子迎面走来，从他投过去的视线来看，毫无疑问他也注意到了轮椅上男孩子的处境。然后黑衣男子的眼神低下去，状似平静。他们是同龄人，一个在春天里自由行走，享受着健康身体带来的快乐。一个作了春天里无助、绝望的“囚徒”。高台上那年轻而病态的身体，成了他行走的最大桎梏。

再一个来回，轮椅上的男孩子不知何时从高台下来了，用左手控制着轮椅的方向与速度，来到了河边。

暮色涌上来，光线已暗。那张年轻却毫无生气的脸、紧紧抿着的嘴唇上笼着一层灰暗而清冷的光。相对于去年，家人努力地帮他直立、走路，这次她们换了另一种方式，试图让他得到多一些的自由。

他所渴求而不得的，是我们最珍贵也常常漠视的健康身体。而这健康，经过他身边的我们，都还握在手里，只是不知道我们能否懂得深深珍惜。

春正归去。此时，我仿佛觉得，他正和河边的草木一起送春归。每一次春夏之交，诸多草木之间总在进行着一场声势浩大的告别。在繁花落尽之时，告别缤纷色彩，告别繁华热闹，告别惊心动魄的美，告别喝彩与掌声。然后，回归日常与寂寞。

但我总认为那亦是一种迎接，是一次涅槃，是在迎接另一个季节，经历另一次考验，让生命获得新生，变得更坚韧，更顽强。

谁也无法准确预知一件事的最终走向。那坐在轮椅上的年轻男孩，我真心祝愿他能重回健康。如果倾尽一切努力的治疗能如他所愿，那么此段艰难的人生经历或许能让他比同龄人更早懂得生命的意义，他将不会虚度此生。但如果当他在无数次地祈求与幻想之后，面对的仍是那轮椅上的病体，也许他要学会妥协，与现在的自己和解。告别年少轻狂，告别许多永不能实现的也无法靠近的梦想。

夏季已至，愿他的生命也作好一次迎接，迎接苦难后的新生。在孤独的痛苦中煎熬着，坚持着，为了那些他爱着的和爱他的人，进行一次生命的涅槃。苦痛必然一直沸腾，但或许某一个黄昏，他就真正懂得了活着的意义。而许多人，或许永远都不能懂。

兄弟，走好

陈李林

你的炸雷子
你的大嗓门
仿佛
就在眼前……

你曾在主编的《北方周末》
连载过我的中篇小说《丢失的月亮》
你一一
打开北方的一道门
繁星就会奔腾而至

你做嫁衣
像“选美”一样苛刻
成全了无数人的美梦
你在上面点火
小荷露出尖的向往

那一晚，选美比赛庆功宴上
你喝得面如桃红
用“淮普”大声朗诵诗歌
一群人陶醉在词语的激情
你意犹未尽
又高歌一曲
顶上去的高音
将掌声推向高潮

你倜傥风流，豪气冲天
诗歌，散文，多产，多卷本
你像一头雄性的奶牛
挤出一滴滴鲜血
凭你的才情力气
本可以把多余的水挤掉
加工成奶酪
可是，你被诱惑紧紧攥住
置于舞台中心
你说过
闲下来对作品认真打磨
用阅历铸建一座金字塔
可是……

你豪爽大气，笑如闪电
如树根裸露大地
呈现生命深处的秘密
胸中的火
像南海岩层下的可燃冰
可惜呀
深藏于大海的波涛与矿产
却止步于大坝，定格于
——2020年6月11日22时

你走了，安静地走了
一生不愿消磨在阴森与无聊的仕途
喜欢旷野、星空与大海
做一朵信马由缰的云
用海市蜃楼
安慰一颗心的桀骜不驯
像白布漂白
依旧单纯
如清澈的流水不留下刻痕
曾经爱过，恨过，哭过，笑过
一阵风被大嗓门刮走
总是
“站在月亮的表面，看到地球的可爱……”

昨日一夜雷雨
早晨雨停云重
人间悲欢
就像我昨夜
做了又忘记的一个梦

健弟，你走得并不孤单
有亲朋相送，诗文相伴
在那个无争的世界里
在那超脱的沉睡花园
幽深空远的黑夜
没有人间夏日的酷热与病痛
在清凉浩瀚之中
你秉烛，与傅康、海霞、真峰、寿山……
喝酒，打牌，长夜交谈

门外的天空都是一样的

易海明

站台很冷
车把风带进来
你穿白色T恤
一号线在左
二号线在右

凉拖脏了
自来水是直饮水
两层站台
一股人流
我坐着一动不敢动

没人接你
我把手伸过去
门太多
你说一个足够
门外的天空都是一样的

和往事再干一杯

汪团结

我一向善饮酒。酒量算不得惊人，但也还过得去，一般情况下，七八两白酒不会倒，发挥得好，一斤也不是没有可能。关键的是，我对啤酒也不怯，一顿十几瓶啤酒也喝过。当然，后来因为尿酸高，就和啤酒再见了。喝酒的节奏也不拘，可快可慢，和人对饮，可以小杯慢慢端，一杯一杯地品，也能大杯炸雷子，一口下去就是二三两，快或慢全凭喝酒对象来定。我喝酒还有一个特点，场上都能把握住自己，很少现场就丢丑，也不太上脸，喝再多也不脸红脖子粗，和人交流大抵也正常，绝少胡言乱语。也正是如此，和我交往不多的人都觉得我的酒量深不可测。

不过，大醉的时候还是有的。

第一次醉酒是高中毕业那年。高考刚结束没几天，同学们都回到学校填报志愿。那时填志愿简单，我们自己并无多少明确的方向，父母更不会有什么建议，全凭老师发的一本书，书上有各招生学校名字，还有各学校的招生专业、招生人数、代码等信息，至于怎么选择，就全靠感觉。所以这志愿填起来就快，把分数估完，三下五除二地选好了重点大学、普通大学及大专的名字和专业。没考好的，也不象今天的孩子要死要活，考得不错的，自然欢天喜地。所以志愿一填完，有同学提议中午聚聚，那些平时走得近的，立即有人附和，并不分考得好或差。

那天有多少人和我一起聚的，我已经记不清了，但是我知道那天喝的是啤酒。大概是因为天气炎热，又或那时啤酒比较少见，趁着这难得的机会尝尝鲜，反正有人要上啤酒，饭店老板就拿来了。喝了多少瓶我也不记得了，只记得同学们喝得异常尽兴，大概是为了释放一下吧，虽然还得等些日子才能知道确切信息，但是终究这高中是毕业了，最辛苦紧张的日子终于结束了，不出太大的意外，上个大学还是有可能的。对那些考得不太好的同学，也端起酒杯安慰两句，成绩还没下来呢，一切都是未知，再说了，大不了明年再来呗。反正有一万个理由喝酒。等散场的时候，已经有人吐了不止一次。我自己感觉倒还好，只是有点轻飘飘的，却并不耽误骑自行车。从学校到家大概有四十多里路，这条路我骑了上百遍，哪里拐弯，哪里有坑，哪里有人家，我早已烂熟于心。但是这次却出了意外。骑行到一半路程，车子到一座小桥的时候，我却迷路了，不知道是否该过河。头特别重，眼睛都睁不开，但是心里却很清楚，知道可能是酒多了，不能再走了。我坐在小桥头的石头上休息，很快就睡着了。等我醒来时太阳已经偏西，睁开眼睛，左看看，右瞅瞅，头还是重得很，不过能辨清自己要走的路。说来也巧，这时附近村的一位同学也骑车而来，他也是从学校填志愿回来。我告诉他，骑累了，歇一歇，心里想，跟着他走，肯定不会错了。到今天我都不明白这次醉酒的原因，大概是第一次喝这么多酒，再加上骑车的路上风一吹，这酒劲就上头了的缘故吧。

第二次烂醉是大学毕业前。我们毕业的那些年，开始搞就业双轨制，可以双向选择，就是自己先自由找工作，找不到的，再由国家分配。各地在毕业季也会举办一些人才交流会，我们这些毕业生去人才交流会上看是否有合适的单位，有就递上自荐材料，有的当场就拍板了，有的会在后期联系看中的学生。大四上学期快结束的时候，我们得到信息，南京将举办一场规模较大的人才交流会，几个同学相约去看看。

去南京的头天晚上，不知道是谁提的议，要上饭店去撮一顿。我们一行四人就来到校门口的饭店，点菜的点菜，要酒的要酒，大家知道，分别就在眼前，过完春节，只需要完成一篇论文，就算毕业了，从此各奔东西，要想再见，就不知何年何月了，自然珍惜这次相聚的机会。那时学校门口的饭店都是些小饭馆，门前支着一口大锅，炉子里的煤块在鼓风机的作用下，烧得特别旺，火苗呼哧呼哧地窜多高。菜也简单，多是一些家常炒菜，更没什么好酒，十几块钱的就不错了。那天有人建议，要喝就喝二锅头。那是我们打牙祭时常喝的一种酒，四方的玻璃瓶，二两五一瓶，度数较高，足有五十多度，但是价格便宜，两块多钱一瓶吧。我们四人中，有一位不喝酒，我们三人先是一人拿了一瓶，很快见底，又是一人一瓶，接着各种分别留言，其间还有好多豪言壮语，等到结束时，桌上整齐地摆着二十四个透明的空空的玻璃瓶。等我们还要酒时，老板说，没了，都被你们喝完了。今天想来，恐怕不是没了，是老板怕我们喝出事，不愿意再给我们喝了。

第二天一早，我和其中的一位同学坐火车去南京。那时一身酒味，头疼欲裂，如果不是为了找工作，我估计一定起不了床。人才交流会的会场设在一个体育场里，等我们到的时候，已经人少人海。但是我浑身像散了架一样，提不起半点精神，因为人多，环境封闭，更是让人喘不过气来，于是胡乱地投了几家简历，便和我那同学一起逃了出来。后来，有一家通知我签约，我嫌他位置不好，最终没去。我那同学毕业后也回了江苏老家就业。这么多年过去了，我也从来没有为这事遗憾，倒是当年喝酒的同学中，有一位是四川人，毕业回到家乡，二十多年过去了，我们再也没见过。说来奇怪，这四个聚会的同学，另一个不喝酒的是谁，我到今天也没有想起来。

江苏没有去成，在班主任老师推荐下，我来到了如今工作的小城，成了一家银行的小职员。和我同办公室的还有三人，一位还是我们部门的头头。不久就是我人生第三次大醉。

我在小城举目无亲，于是工作成了我的全部，但是那时的单位真闲，整天无所事事，我每天固定的工作就是早点来，打扫一下办公室，去三楼水房打两壶水，其他时间要么是喝茶，要么是看报，或者聊聊天，偶尔会接到一些工作任务。也许都闲，我在和同事日复一日的交流中，越来越熟悉。有天上午，办公室里的另一位同事不在，我们三人百无聊奈之时，来了一位大家的朋友——除我以外，他和我们办公室的每个人都非常熟，而且是称兄道弟的那种。大家又相谈甚欢，很快就到了中午下班的时间。头说中午请你们吃火锅去。大家用不着推辞，更不需谦让，我虽然还是一枚新兵，也被他们一并拽去了。

火锅店在单位对面的一条小巷子里，名字叫“重庆火锅店”。店主和他们都熟，坐哪个桌，点什么菜，要什么锅底，基本不用太多的交流。我们围在一张方桌前坐下，头和来的客人只喝啤酒，我原来也想喝点啤酒，禁不住大家劝，就陪另一位同事喝起白酒来。这次的白酒连牌子也没有，是火锅店老板买的高度酒，然后加进去几味中药泡出来的。我们喝白酒的杯子和他俩喝啤酒的一样，都是能盛半斤的那种玻璃杯。说实话，这种药酒并不好喝，辛辣无比，一口下去，它流到哪，就烧到哪，你能清晰地感受到酒入胃的路线。不知不觉，我们一人两杯下了肚。

后来的事，我就不知道了。据说我回到单位前还好，但是一到办公室就躺在长条椅上呼呼大睡了，嘴里还时不常冒一两句英语。我很诧异，英语从来都是我最差的一门课，高考刚及格，大学里连四级也没过，为啥还说英语呢？现在想来，那是在显摆，因为那时单位里的大学生很少，在我之前，屈指可数，我算是他们中的佼佼者了。

尽管如此显摆，但是丝毫不影响我和同事们的感情，我们后来成了好兄弟。尽管我在这个部门只呆了十个月，而且后来我还离开了这家银行，但是这些年来，我和他们依然保持着很多联系，有空的时候，小聚一下，没空的时候，打打电话，有喜事，大家互相分享，有难处，一并帮着克服。

记得那次喝酒后过了些日子，有同事说，那天让你喝那么多酒，就是量你酒量的，顺便看看你的酒品如何，酒品如人品。二十多年过去了，见的人越多，我就越相信酒品如人品这句话，因为酒能照出人的灵魂，你是有趣的，还是无趣的，你是真诚的，还是虚伪的，你是刚正不阿的，还是阿谀奉承的，在他面前很容易现出原形。我想和往事再干一杯，如果还能重来，我仍然愿意一醉方休。